

世界文学名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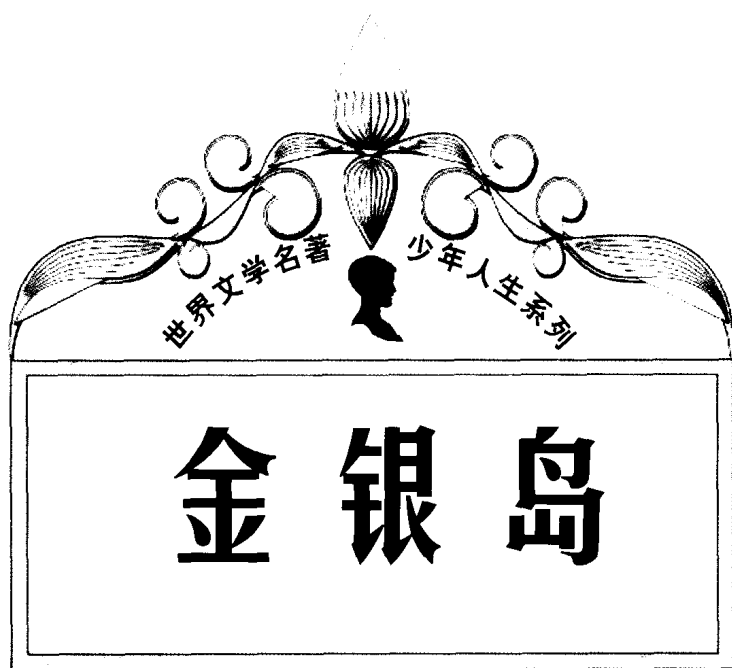
少年人生系列

金银岛

[英]斯蒂文森 著



海天出版社



[英] 斯蒂文森 著
姜帆 姜昱 译

海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银岛/(英)斯蒂文森(Stevenson, R. L.)著;姜帆,姜昱译.

- 深圳:海天出版社,2001.6

(世界文学名著·少年人生系列)

ISBN 7-80654-440-2

I.金... II.①斯...②姜...③姜... III.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1867 号

海天出版社出版发行

(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大厦 518026)

<http://www.htph.com>

责任编辑:丁放鸣 封面设计:张幼农

责任技编:卢志贵 责任校对:张 玫

海天电子图书开发公司排版制作 电话:2720730

深圳希望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海天出版社经销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开本:850mm×1168mm 1/32 印张:7.25

字数:145 千 印数:6001-9000 册

定价:12.00 元

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海天版图书凡有印装质量问题,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译者的话

本书是一部少年冒险小说，问世后百余年来，深受全世界读者，特别是青少年读者的喜爱，曾被译成多国文字，还多次被拍摄成电影。

作者罗伯特·路易斯·斯蒂文森是十九世纪下半叶英国的一位浪漫主义作家，1850年出生于苏格兰的爱丁堡，1894年去世，年仅44岁。他自幼身体孱弱，且一生饱受疾病折磨，常卧床不起，但他十分勤奋，孜孜不倦地写作，直至他在工作室里因脑溢血而突然去世。其作品有散文、小说、游记、诗歌和经整理出版的大量书信。在他的小说中，尤以为少年儿童们所写的作品闻名，《金银岛》就是他的成名之作，因而他被称为儿童文学家。

斯蒂文森的妻子范尼是个离异过的美国人，比他大十岁。他们于1880年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结婚。妻子给他带来一名继子，他就是本书题献中的斯·洛·奥思本，他成了斯蒂文森的好友。

婚后，他们曾回到苏格兰老家，但那里寒冷潮湿的气候很不适合斯蒂文森的健康，于是一家三口离开苏格兰，先去瑞士，随后到法国南方、美国的阿迪龙达克，最后来到南太平洋，游历了许多地方后，终于在风景秀丽、气候温暖、空气清新、对他的健康有利的萨摩亚群岛居住下来，直至去世。在一生不断的旅游中，他注重对各地风光和风

土人情的观察研究。这对他的作品有很大影响，除了成就了他的多部游记外，在他的一些小说中，对自然景色和风土人情的出色描写也来源于斯。

《金银岛》的成书颇为偶然。最初，他和继子玩耍时，画了一幅海岛地图，由此引发出许多联想，最终演绎成一个引人入胜的探险故事。自1881年10月起，以“海上厨师”为标题，故事在《年轻人》刊物上连载。1883年作为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发表，并改名《金银岛》。

小说讲的是：少年霍金斯（爱称为吉姆）家在英格兰西南海滨开设着一家小酒店。一天，来了一位脸上带有伤疤，自称“船长”（真名比尔），随身携带着一口水手衣箱的神秘住客。不久，又来了一个叫“黑狗”的人，和比尔大打出手之后走了。此时比尔才说出自己是死去的著名海盗头子弗林特船上的大副，来者则是弗林特其他在世同伙中的一员。随后，又来了一个瞎子，给比尔送交了一张“黑票”，通知6小时后动手。在极度惊骇下比尔中风猝死，吉姆母子从他的水手箱里发现，除了一些钱币外，还有一个妥为收藏的油布包。此时海盗们即将到达，黑夜里从附近山上频频传来恐怖的信号，母子俩慌忙取了比尔该付的住店费，持包逃离酒店，借着夜色，在难以名状的惊恐中侥幸躲过了海盗们的搜寻。医生利物西带着吉姆来到乡绅特里劳尼家，打开油布包，所见只是一个破本子和一个火漆密封的纸套，套内是一张某个海岛的地图。进一步研究得知，它们分别是海盗头子弗林特的账本和他在一个荒岛上埋藏的巨额财宝的藏宝图。为取得这笔不义之财，乡绅买下了一艘可载重200吨的帆船，雇了一名富有经验的船长。正当他为找不到足够水手发愁之际，巧遇一位自称为国负伤而成独腿的海船厨师西尔弗，自愿为之效劳，并为

他找来了一整队船员。乡绅喜出望外，于是，带上吉姆、利物西和三个用人以及充足的食物、一应俱全的工具、武器、弹药等高兴兴地出海了。航海途中的一个晚上，吉姆因一个偶然的机会得知，在26名船员中，竟有19人是混进来的海盗，他们正密谋在帆船接近目的地时发动叛乱，杀人夺船，以取得岛上的财宝，而为首者就是厨师西尔弗。由此展开了以吉姆、乡绅为首的主人一方和以西尔弗为首的海盗一方之间的生死决战。

书中所写的藏宝荒岛，自然纯属虚构。但是由于作者对岛上的一切描写得细致入微，读来有亲临其境之感，岛上的景色给人留下难以忘怀的印象。

作者将一个惊心动魄的传奇故事写得主干突出，条理清晰，脉络分明，环环相扣。人物的塑造与刻画很成功。他并未把主人公霍金斯描写成一个非同寻常的少年英雄，但又让他在寻宝过程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成为探险成功的关键人物。作为一个少年，其勇敢机智，敢于冒险的精神，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作者也描写了其调皮、幼稚和有时胆怯的一面，使人感到他是一个真实可信、有血有肉的人。作者还着力刻画了厨师西尔弗这个反面角色。他心狠手辣、阴险狡诈，可又装得温文尔雅，卑顺谦恭。他极善于随机应变，两面三刀，巧言令色，骗取信任，终能苟全性命。他虽然在书中较晚才正式登场，但作者在第一节中便让他作为一个神秘人物出现在比尔的口中，恰当地渲染了气氛。本书最初连载发表时以“海上厨师”为题，可见作者对此人物塑造与描写的重视和满意。

读者从本书中，除了能欣赏到离奇的情节、惊险刺激的场面、美丽的岛上风光、精巧的故事构思和优美的文彩外，还可以从中学习与邪恶势力作斗争的机智与勇敢，认

识人类毒瘤——海盗们的凶残和不同人物的美与丑，也可以了解 19 世纪的一些航海历史知识等。

斯蒂文森的文体独特，与现代英美文学语言相比，更有甚大差异，加上本书中海盗的语言带有黑话性质，翻译难度较大。译者水平有限，谬误难免，希读者不吝指教。

译者

2001 年 4 月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挚友
斯·洛·奥

以报答他赐予我的那许多快乐的时
日，并向他致以最善良的祝愿。

本书中讲述的故事，是依据这位美
国绅士的高尚兴趣构思的。

作 者

目 录

第一部 老海盗

第 一 章	老海豹住店	1
第 二 章	黑狗来去匆匆	8
第 三 章	瞎子递送黑票	15
第 四 章	翻看水手衣箱	22
第 五 章	瞎子的下场	28
第 六 章	拆阅船长文件	34

第二部 海上厨师

第 七 章	去布里斯托尔	41
第 八 章	小望远镜酒店初会厨师	47
第 九 章	搬移火药和武器	53

第 十 章	海上航行	59
第 十 一 章	苹果桶里听密谋	65
第 十 二 章	作战会议	73

第三部 岸上历险

第 十 三 章	我在岸上的历险是怎样开始的	79
第 十 四 章	目睹第一场灾难	84
第 十 五 章	路遇岛上人	90

第四部 栅栏营地

第 十 六 章	弃船脱身	98
第 十 七 章	舢舨的最后行程	103
第 十 八 章	第一天的战果	108
第 十 九 章	营地守卫队	113
第 二 十 章	西尔弗出使谈和	120
第 二 十 一 章	营地遭攻击	126

第五部 海上历险

第 二 十 二 章	我如何开始去海上历险	133
第 二 十 三 章	退潮相助切断锚索	138
第 二 十 四 章	驾柳条艇漫游海上	143
第 二 十 五 章	降下骷髅旗	149
第 二 十 六 章	与伊斯莱尔·汉兹交手	154
第 二 十 七 章	“八里尔银币”	163

第六部 西尔弗船长

第二十八章	身陷敌营	170
第二十九章	又是一张黑票	179
第三十章	凭保证单独与大夫交谈	186
第三十一章	寻宝——发现弗林特的指向针	193
第三十二章	寻宝——惊闻林中人声	200
第三十三章	头领垮台	207
第三十四章	尾声	213

第一部 老海盜

第一章 老海豹^①住店

乡绅老爷特里劳尼、利物西大夫和这些绅士中的其他几位绅士，都要求我把金银岛这桩事情的经过，从头至尾详细地写出来，不作任何保留，不过，因为那里还有一些财宝尚未取出，要隐去这个岛所处的方位。于是我从公元一千七百——年开始，拿起了笔来，思绪也随之回到了我父亲经营本堡将军酒店的年代，回到了那位脸上留着条刀痕、皮肤黝黑的老水手刚来店里投宿的那一天。

事情好像就发生在昨天。我清楚地记得，当时他迈着沉重的脚步，慢腾腾地走向店门，身后跟着一个推着小车的脚夫，车上载着他的水手衣箱。他的皮肤呈栗棕色，身材魁梧，体格粗壮，孔武有力；他的发辫涂着柏油，垂落在穿着脏兮兮的蓝色外衣的肩膀上；两只手上疙疙瘩瘩，伤痕累累，指甲乌黑，而且破损不全；一侧脸颊上留有一道刀疤，颜色白里泛青。我记得他一边吹着口哨，一边向四周打量了一下海湾，然后突然扯开嗓子唱起歌来，唱的是后来他经常唱的那支古老的水手歌，歌词道：

死人的箱上十五个人，

① 在英语中，海豹（sea-dog）一词也可指航海经验很丰富的水手，这里用于此义。——译注

唷唷，朗姆酒^①啊来一瓶！

那声音苍老、高亢而又颤抖，似乎是在船上操纵起锚机扳手时喊号子把嗓子弄成了这样。接着他使用随身带着的一根像撬棍的棒子咚咚咚地敲起门来，见我父亲出来招呼，便粗声大气地要了一杯朗姆酒。酒摆上了桌以后，他慢慢地品尝着，像个喝酒的行家，细细地回味。他的两只眼睛还不断地瞟着屋外周围的峭壁，然后抬头看了看我们的招牌。

“这海湾挺方便嘛，”他终于开口了，“你这小酒馆开在这里还真不赖，生意不错吧，伙计？”

我父亲告诉他不是那么回事，来这儿的客人实在少得可怜。

2

“那好，”他说，“我就在这儿歇下了。”然后冲那推小车的脚夫喊道：“喂，伙计，过来，把箱子拿进来帮我把它扛上去，我得在这里待上一阵子了。”接着又朝我父亲说：“我是个要求不高的人，能有些朗姆酒、腌猪肉和鸡蛋，能到那边海岬上看看来往船只就够了。你们该称呼我什么呢？就叫我‘船长’得了。哦，我明白你想问我要什么了，瞧！”说着就把三四枚金币往门口一扔。“这笔钱用完了就告我一声。”那说话的神气活像个指挥官。

不管怎么说，他虽然衣衫破旧，话语粗鲁，那神气却一点儿也不像个下等船员，而像个大副或小商船的船长什么的，已经习惯于发号施令地指挥别人，甚至于动手打人。推小车的脚夫告诉我们，这人昨天上午乘一辆邮车而来，

^① 朗姆酒又译老姆酒，是一种用甘蔗汁和糖浆经发酵制成的蒸馏酒。——译注

在皇家乔治旅店那儿下车，接着便打听沿岸有哪些客店。我想他大概是听说了我们店很不错，而且是独家独院，环境僻静，才选定在我们这儿住下的。关于这位客人的来历，我们能了解到的也就是这些了。

他生性不爱说话，整天带着一支铜管望远镜在海湾边和悬崖上面游来荡去，到了晚上，就整晚地坐在客厅靠壁炉的杌里，大口大口地喝着掺水的朗姆酒。别人跟他搭讪，他几乎总是一言不发地突然抬起头，恶狠狠地瞪着对方，鼻子里发出像雾角^①声般的粗声。不久，我们一家及经常往来店里的一些客人便都学会了对他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他每天游荡回来后，总是要询问有没有什么海上汉打这儿经过。起初，我们以为他这么问是想找个同行的伙伴，后来才明白他是想要避开他们。偶尔有些海员，在沿海滨路赶往布里斯托尔^②的途中，会在我们那里停下歇歇脚；每当有海员在店里留宿时，他便会进客厅之前，先透过窗帘把来人打量一番。而且在这些人面前，他总是噤若寒蝉。这一点，当时起码对我来说，没感到有什么神秘，因为我多多少少也跟他一样地戒备着这些人。有一天，船长把我拉到一旁，许诺说，只要我能“随时留心，找一个一条腿的海上汉”，此人一旦出现，就马上告诉他，他便在每月的第一天给我一枚四便士的银币。可到了这一天，我去他那儿领取这份报酬时，他却常常对我嗤之以鼻，用眼睛狠狠地瞪着我，直弄得我手足无措；不过，出不了一个星期，他便会改变主意，乖乖地把银币给我，并一再重申他的命令：寻找那个“一条腿的海上汉”。

① 雾角是在雾中行船时，船只用来互相警报的一种号角。——译注

② 布里斯托尔是位于英国英格兰西南部的一个港口城市。——译注

几乎不待我说，读者们也可以想得到，这个独腿水手是怎样地缠绕着我的梦魂。每当暴风雨肆虐，房屋四隅摇晃晃晃，海湾里巨浪呼啸着冲击着悬崖的夜晚，我便会看见他那千变万化的形体，那变换无定的狰狞表情。那断腿一会儿是齐膝盖截断的，一会儿又是断得齐了腿根，再过一会儿又变成了一个生来便只有一条腿的怪物，那腿长在身体的正中。最可怕的莫过于他又跑又跳地越过篱笆，跨过壕沟冲我追来的场景。总之，这些可怕的梦魇，使我为那四便士的酬金付出了高昂的代价。

4 尽管在睡梦中我如此受到那独腿水手的惊吓，但我对船长，可远不如其他任何一个认识他的人那么感到害怕。有些晚上，他喝掺水的朗姆酒太多，醉得有些疯疯癫癫。每当这种时候，他要么自个儿坐着，旁若无人地唱着他那些古老、粗俗的水手歌谣；要么请在座的每一位都喝上一杯，然后强迫吓得战战兢兢的这些人听他讲故事，或者伴着他合唱。我经常听见整幢房子在“嗨嗨嗨，朗姆酒啊来一瓶”的歌声中震得直响。邻座的人对他莫不畏之若虎，为了保命，个个争先恐后地加入到他的合唱中，而且一个比一个唱得更响亮，以免遭到他的恶骂。我从来没见过有比船长发酒疯时更为盛气凌人不可一世的人了。有时候他一巴掌拍在桌上，勒令大家安静下来；有时仅为了一个小小的问题，便气得暴跳如雷。他讲故事时，要是没人提问，他同样要大发雷霆，认为是大伙没留心听他的故事。在他还没有醉得昏昏沉沉、东倒西歪地走去睡觉之前，他不会容许任何人离开酒店。

他讲的尽是一些最骇人听闻的故事，诸如把人吊死、

走跳板^①、海上遭遇风暴、在德赖托图加斯^②的历险以及南美加勒比海沿岸野蛮的风土人情之类。听他自己的这些讲述，他准是在海上跟那些天底下最凶恶野蛮的人混了一辈子。他讲故事时所使用的那些言语，几乎与他讲述的那些罪行一样地令我们这些老实巴交的乡下人心惊肉跳。我父亲老是说，再这样下去，酒店很快就会关门大吉，因为不要多少时日，就会没人再敢上这儿来了。谁愿意到这儿来受他的欺凌和羞辱，而且回到家里躺在床上睡觉时，还要被他讲的故事吓得直哆嗦？但我却认为，他在这里对我们会有好处。虽然在听的当时，大伙儿被吓得魂飞魄散，但过后一回想，他们又会觉得十分有趣。这对于平静的乡村生活来说，又何尝不是一种很好的刺激。更有那一帮年轻人，竟故意装作非常地崇拜他，给他冠上“真正的海豹子”、“货真价实的老水手”之类的美称，而且说什么正是因为有了他这样的一些人，才使得我们英国能称霸海上。

然而，他要是这样长期待下去，又确实可能使得我们破产。因为，随着他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一个月又一个月地住下去，他预缴的房租早已经不够数了，我父亲又壮不起胆子来再向他要钱。一旦父亲向他提起这事，船长那鼻子便不单是哼哼着响了，那简直是在咆哮，而且双眼恶狠狠地瞪着我可怜的父亲，吓得他直往房外退去。有一次，我看见父亲在船长那里碰了钉子以后，痛苦得将自己的双手使劲地相互绞扭。我相信，船长给他带来的这份烦恼和恐惧，一定大大地加速了他那不幸的早逝。

① 走跳板是海盗处死俘虏的一种办法。即将俘虏的眼睛蒙住，然后逼迫他在一块伸到船舷外的跳板上朝前走，直到坠入海中淹死。——译注

② 德赖托图加斯（Dry Tortugas）为墨西哥湾东部一群岛名，靠近佛罗里达半岛。——译注

船长住在我们酒店的那些日子里，除了在一个小贩那儿买过一些袜子外，从没见过他更换过衣服。他的帽子一边的帽檐已经耷拉下来，遇到刮风的时候，便让人觉得十分讨嫌，他却从不去理会它。我现在还记得他那件外套的模样：他在楼上自己的房间里，将它缝了又缝，补了又补，到最后，整件外套上补丁摞补丁地除了补丁还是补丁。他从未写过一封信，也未收到过信，除了与附近的街坊有些交谈外，从不同别的什么人搭过话，而且每次交谈都是在他喝得醉醺醺的时候。他那口大水手箱也从来没见过他打开过。

只有一次他碰了个钉子。那已经是临近最后，我可怜的父亲已病入膏肓、人命危浅的时候。那天下午较晚时，利物西大夫来给我父亲看病，他吃了一点我母亲为他准备的晚饭，然后走到客厅里，准备抽袋烟，因为我们酒店里没有马厩存马，他还得等他的马从村里牵回。我也跟着他进了客厅。我记得当时利物西大夫衣冠楚楚，光彩照人，头上扑着雪白的发粉，乌黑的眼睛炯炯有神，一举手、一投足都显得优雅得体，跟屋里这些笨手笨脚、浮浮躁躁的乡下人形成鲜明的对比，尤其是与我们当中那位嗜酒如命、满身污秽、脾气暴烈而又瘦骨嶙峋的海盗船长相比，真不啻天壤之别。此刻，船长正醉眼惺忪地坐在那儿，突然，他放开嗓门唱起他那老调来：

死人的箱上十五个人，
嗜嗜嗜，朗姆酒啊来一瓶！
其余的人都死在酒和魔鬼手，
嗜嗜嗜，朗姆酒啊来一瓶！